臺中榮民總醫院定期契約醫務人員徵才公告	
徵才單位	臺中榮民總醫院眼科部
職稱	定期契約醫務管理組員(職務代理)
名 額	1人(得依需要列備取2名,儲備期限6個月)
上網期間	民國 113 年 10 月 8 日 至 民國 113 年 10 月 14 日
資格條件	須同時具備1至4項條件: 1. 國內、外大學醫務管理、公共衛生、衛生教育、生命科學、醫藥護理等相關科系所畢業。 2. 具本國國籍且無外國國籍者。 3. 具醫院醫務相關工作一年以上經驗者尤佳(檢附在職證明)。 4. 熟稔電腦作業如 Word、Excel、Power point 等文書處理。 5. 認真負責、積極學習、操守清廉、無不良嗜好、配合度高並能確實完成交辦之工作事項。 6. 依國軍退除役官兵和導條例第六條規定,條件相等而為因公致身心障礙退除役官兵及一般退除役官兵者,依序優先錄用。 7.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具有就業弱勢身份者,加總分百分之五,惟須經本院評定與適任之工作能力者始得錄用。 8. 男性需役畢或免役。 9. 現職院內員工需附單位主管同意書。
工作項目	1. 負責一般庶務行政及綜合業務。 2 負責公文登記桌、公文承辦、繕寫簽呈及業務窗口。 3. 部務會議資料準備及紀錄撰寫。 4. KM資料彙整上傳及維護。 5. 一般設備及財產管理相關事宜。 6. 教學活動登錄及單位網頁維護。 7. 各項不定期及臨時交辦事項。
薪資範圍	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13 年 5 月 27 輔人字第 1130037654 號 函核定『契約人員薪資表』規定支薪
工作地點	台中市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本院眼科部
考試地點	門診大樓前棟7樓眼科部會議室
甄試項目	 1. 筆試(50%) 2. 口試(50%) 3. 筆試、口試各科成績皆需超過60分以上,擇優錄取。
甄試時程	1. 報名日期:即日起至10月14日截止收件(郵戳為憑) 2. 筆試、口試日期:另行通知 3. 筆試未達60分者恕無法參加口試。
聯絡方式	1. 報名方式:請檢附下列資料掛號郵寄 40705 臺中市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眼科部(封面請註明應徵職缺 ,以郵戳為憑,逾期不予受 理)。

- (1)甄試報名表(含自傳)
- (2)最高學歷證書影本
- (3)國民身分證正反面
- (4)其他相關文件:在職證明、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、男性報考人役 畢(如退伍令、補充兵役或預定退伍日期證明文件)或免役證明、 現職院內員工單位主管同意書正本等。
- 2. 經審查符合報考資格者,另行 mail 通知參加甄試;資格條件不符者 恕不通知或退件(請務必留下 E-MAIL 及可聯絡到的電話或手機)。
- 3. 報名人員應檢附之資料,如有闕漏,請依通知之期限內補正,如有意隱瞒情形,納入甄選評比考量。
- 儲備期限:係指正取人員生效日起算,期間單位內如有與本公告相同職稱、性質相近之職缺,則依序遞補,候補期限 6 個月內。
- 5. 錄取 (含備取)名單將於本院網站徵才訊息中公告。
- 6. 本部聯絡人:楊佳怡小姐04-23592525轉83636

1. 本次職務代理時間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3 月 14 日止或原職人員回職之前一日為止,自被代理人回職之日起,勞動契約終止。

- 2. 請攜身份證正本應考。
- 3. 開始考試後,逾10分鐘(含)不得進入考場。
- 4. 正式錄取人員公告於本院網站(中榮網站首頁),並個別通訊通知。
- 儲備期限:係指正取人員生效日起算,期間單位內如有與本公告相 同職稱、性質相近之職缺,則依序遞補。

備註